

仁愛堂田家炳中學

防止及處理校園性騷擾政策

I. 政策聲明

本校致力為全體學生和教職員¹及其他服務人仕²在工作及學習環境上提供平等機會，不會容許校園內任何形式的歧視或騷擾。性別歧視及性騷擾是法律禁止的。性騷擾一旦發生，會對教職員的工作及學生的學習環境帶來不利影響。

為了提高教職員和學生有關性別平等及互相尊重的意識，本校製訂防止校園性騷擾政策，列明防止性騷擾的措施及處理性騷擾投訴的機制。

本校會以公正、不偏不倚和保密的原則，以及嚴肅和謹慎的態度處理性騷擾投訴，並會確保沒有人因真誠地作出投訴而受罰。

II. 性騷擾的定義及例子

根據《性別歧視條例》，「性騷擾」的法律定義包括以下情況：

2.1 任何人如

- (a) 對另一人提出不受歡迎的性要求，或提出不受歡迎的獲取性方面的好處的要求；或
- (b) 就另一人作出其他不受歡迎並涉及性的行徑，而在有關情況下，一名合理的人在顧及所有情況後，應會預期該另一人會感到受冒犯、侮辱或威嚇；或

2.2 任何人如自行或聯同其他人作出涉及性的行徑，而該行徑對另一人造成有敵意或具威嚇性的環境。

2.3 以下是有關性騷擾定義應注意事項：

2.3.1 不分性別：性騷擾不分有關人等的性別，可在任何人身上發生；與性騷擾相關的法例條文及校園性騷擾政策適用於男和女，以及同性之間的性騷擾。

2.3.2 有否意圖並不相干：即使沒有性騷擾的意圖，或不能證明意圖，只要行為本身符合性騷擾的定義，亦會構成性騷擾。因此，無論有心或無意，甚至祇是嬉戲性質的行為，也有可能構成性騷擾。

2.3.3 單一事件：單一事件亦有可能構成性騷擾。

2.3.4 權力關係：在校園環境中，權力關係未必是最重要的因素，學生可能騷擾學生，甚至騷擾老師。

2.4 以下是性騷擾的行徑的一些例子：

- a. 主動作出的身體接觸或動作；
- b. 不受歡迎的性要求；
- c. 涉及性的言論或笑話；
- d. 追問或影射別人涉及性的私生活；
- e. 展示使人反感或色情資料；
- f. 不受歡迎的邀請；
- g. 使人反感的涉及性的通信資料（信件、電話、傳真、電郵等）
- h. 盯著或色迷迷的看著別人或其身體部位；
- i. 不受歡迎的身體接觸；
- j. 觸摸或撥弄別人的衣服。

¹ 全體學生和教職員(包括準學生和準員工)

² 其他為學校服務的人士(如義務工作者、合約員工、服務供應商及代理人)

III. 義務和責任

- 3.1 全體教職員和學生有義務和責任協助防止和消除性騷擾，包括尊重他人的意願和感受，不會姑息他人性騷擾的行為，以及支持同事/同學採取行動制止性騷擾。
- 3.2 任何學生/教職員如果目睹其他學生/教職員作出性騷擾行為或被性騷擾，均可向性騷擾投訴小組(表一)/教職員舉報。

IV. 防止性騷擾的措施

本校會制定和推廣防止性騷擾的政策，並透過宣傳、講座及培訓等活動，提高學生、家長、教職員、義務工作者、合約員工/服務供應商/代理人等對防止性騷擾行為的意識。

4.1 提高教職員對性騷擾行為的認知和意識，本校會：

- 4.1.1 向新入職員工提供有關防止性騷擾的政策聲明及其他相關資料，作為入職簡介的標準項目；
- 4.1.2 定期在教職員會議上分發政策聲明，以作討論/向教職員強調有關政策；
- 4.1.3 張貼通告以發放有關資料；
- 4.1.4 鼓勵獲委任處理性騷擾投訴的人員/教師接受適當訓練，以便能敏銳地處理有關性騷擾的個案，為教職員提供對性騷擾課題認知的培訓。

4.2 提高學生和家長對性騷擾行為的意識，本校會：

- 4.2.1 透過學校集會、通告及內聯網等，讓家長和學生知悉學校對性騷擾的政策和相關的處理程序。
- 4.2.2 在正規課程內培養學生正面的價值觀及態度(如尊重和關愛他人)和教導學生恰當的人際相處技巧，以提高他們對性騷擾行為的意識。
- 4.2.3 提醒學生如遇上性騷擾應採取的行動：
 - 即時表明立場，告訴騷擾者其行為不受歡迎及必須停止。
 - 記錄性騷擾的日期、時間、地點、證人及性質〔騷擾者的說話和做過的行為〕，以及受害人當時的反應。
 - 告訴信任的人/輔導人員，讓他們給予情緒的支援及處理事件的建議。
 - 向老師/校長作正式或非正式投訴。
- 4.2.4 按學生不同成長的階段，安排一些發展性的輔導活動，以培養學生個人正面價值觀和態度，例如提倡兩性平等和尊重他人等。
- 4.2.5 清除校內可能涉及性騷擾的物品，以及防止不適當使用電腦科技，引致性騷擾。

V. 處理性騷擾投訴的機制

- 5.1 投訴方法：若有人認為或懷疑被性騷擾，應儘快投訴，無論是「口頭」或「書面」投訴，本校會即時處理有關投訴。
 - 5.1.1 口頭投訴〔非正式程序〕：若學校成員認為或懷疑被性騷擾，可向校監、校長、副校長或本校所委任的「性騷擾投訴處理小組」(表一)作出口頭投訴。被知會人士會按「非正式程序」來處理。
 - 5.1.2 書面投訴〔正式程序〕：若學校成員認為或懷疑被性騷擾而作出書面投訴，可向本校的「性騷擾投訴處理小組」(表一)進行投訴。小組會按「正式程序」來處理。
 - 5.1.3 匿名投訴：若本校收到匿名投訴，會交由「性騷擾投訴處理小組」因應事件的嚴重程度，予以調查；如所提供的資料不足，令學校無法跟進，則可不予受理。
 - 5.1.4 投訴人可直接向平等機會委員會投訴或向地方法院提出訴訟。
 - 5.1.5 投訴必須於認為或懷疑的性騷擾事件發生後十二個月內提出。若有合理原因令投訴人延誤投訴，校方會酌情處理。

表一「性騷擾投訴處理小組」專責人員如下：

| 投訴涉及對象 | 調查階段 | 上訴階段 |
|------------------------|---------------------------------|--|
| 學生/教職員 ^(註3) | 性騷擾投訴處理小組 ^(註1) | 副校長/校長 |
| 校長 | 校監 法團校董會調查小組 ^(註2) | 辦學團體專責人員 ^(註2) 校監/法團校董會上訴小組 ^(註2) |
| 校監/法團校董會成員 | 辦學團體專責小組 ^(註2) | 辦學團體另立專責小組 ^(註2) |

註：

1. 投訴處理小組成員包括：訓導主任、輔導主任、副校長及校長。
2. 如投訴涉及校長、校監/法團校董會成員，調查/上訴階段投訴處理小組成員可包括獨立人士/校董。
3. 如負責處理投訴的教職員，與投訴人或被指稱的騷擾者有密切關係，如親屬關係，或被指稱的騷擾者是負責處理投訴的教職員，應把個案交由其他人事處理。

5.2 處理投訴程序（圖一）

- 投訴人可以按事件嚴重性採取「非正式程序」或「正式程序」。
- 投訴人或被指稱的騷擾者是學生，可由家長/監護人/親人陪同出席與處理投訴有關的會面，以保障學生權益。
- 如有需要，可安排投訴人和被指稱的騷擾者在調查期間避免接觸，尤其避免單獨接觸。
- 如有需要，可向投訴人提供支援及輔導(如投訴人為學生，可同時向學生和家長提供支援和輔導)。
- 若該性騷擾投訴正由執法機構進行刑事調查或正由法院進行刑事或民事訴訟，本校將停止有關調查工作。

5.2.1 非正式投訴〔口頭投訴〕處理程序：主要涉及調停和舒緩情況的處理，促進開放態度及溝通，以便有關人士了解對方對事件的不同意見。對事件的處理要迅速、有彈性及有效率，對有關人士的感受和情緒有適當的理解及回應，並尊重有關人士的權利和私隱。

口頭投訴處理程序如下：

- (a) 投訴人向處理個案人員描述該事情。
- (b) 處理個案人員適當地回應投訴人的情緒及要求。
- (c) 與被投訴人傾談，了解事件。
- (d) 提供各種解決問題辦法。
- (e) 個案完結時，處理個案人員須填寫作統計記錄。

5.2.2 正式投訴〔書面投訴〕處理程序書面投訴處理程序如下：

- (a) 投訴人應向本校「性騷擾投訴小組」遞交書面投訴，敘述事件經過及有關資料。

- (b) 投訴委員會會根據投訴處理程序對事件作正式的調查。
- (c) 提供被投訴者一份投訴書和給予回應的機會。
- (d) 在所有會見期間，保持私隱和尊重投訴人及被投訴人個人權利。
- (e) 向學校呈交一份報告書，內容包括被調查的有關事項及重點，被發現的事實、調查的結果、建議及解決方法。
- (f) 有關個案的報告書須保密，但可用作統計用途。

5.3 上訴程序 投訴人或被投訴人如不滿「性騷擾投訴小組」校長或校監所作的決定，可向其上一級(表一)提出上訴。如仍然不滿其決定，則可向平等機會委員會或警方投訴。

5.4 保密原則

處理有關投訴時，本校堅守資料保密原則，以保障有關人士的利益。「性騷擾投訴小組」在處理投訴個案時，可能會徵詢其他人士如社工、平等機會委員會人員的意見。在報告事件時，仍會將有關人士的身份和資料保密。

VI. 處分

- 6.1 干犯「性別歧視條例」校方會向校董會報告，由校董會決定處分措施。
- 6.2 證實干犯「性別歧視條例」由校方決定紀律處分措施，並向校董會報告。
- 6.3 如有關投訴可能構成刑事罪行，校方會考慮交由警方處理。

VII. 相關資源

- 7.1 有關性騷擾的網上教材套《防止校園性騷擾網上課程》〔網址為 <http://www.eco.org.hk:8080/shoncampus/b5/tls/otm/index.jsp#>〕。該自學課程有助提升學生和教育工作者對性騷擾的認識。
- 7.2 平機會提供的免費講座及諮詢服務〔詳情可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eoc.org.hk/EOC/GraphicsFolder/showcontent.aspx?content=Our%service#1>〕
- 7.3 教育局有關製訂《防止校園性騷擾政策》〔詳情可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edb.gov.hk/tc/sch-admin/admin/about-sch/sch-sexual-harassment-prevention/index.html>〕

